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ll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

盈利警告

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 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本公告。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於2012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以及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2012年度錄得虧損。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 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根據本集團於2012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以及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2012年度預期虧損主要由於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虧損淨額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所引致。本集團預期2012年度的虧損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大幅減少，而預期減少虧損的主要原因，乃由於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虧損淨額按年下降約90%。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根據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於2012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以及目前所得資料後作出的初步評估，且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細閱定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公布的2012年度本公司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莊友衡博士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莊友衡博士
王迎祥先生
徐鴻偉先生
馮裕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溫耒先生
邱恩明先生
繆希先生
杜東尼博士